

证券代码：300729

证券简称：乐歌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9

债券代码：123072

债券简称：乐歌转债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学士路 536 号金东大厦 1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项乐宏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32 人，实际出席持有人 32 人，代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31,435,000 份，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经与会持有人认真审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根据《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的规定，拟设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

表决结果：同意 31,435,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选举黄晓红女士、朱伟先生、林烨先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日，公司召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伟先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朱伟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除前述情况外，管理委员会成员均未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不是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31,435,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进行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的出席、提案、表决等的安排，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的安排；
- (4) 负责与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 (5) 代表或者授权公司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7)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8) 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
- (9)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10)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1,435,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9 日